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现金分红总额
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原因：自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下简称“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完成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39,342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导致可参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

● 依据此前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拟维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 元（含税）及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即：现金分红总额由 167,723,613.00 元（含税）调整为 167,584,271.00 元（含税），转增后的总股本由 235,208,082 股调整为 235,013,003 股（总股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数所致）。

一、调整前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

1. 现金分红：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 10 元现金股利（含税），分配后尚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4 股。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数。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其他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下统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2024-007）。

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告日（即 2024 年 4 月 20 日）公司总股本 168,118,637 股扣除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 395,024 股为基数计算，公司 2023 年度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167,723,613.0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31.18%；本次转增新增股本 67,089,445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235,208,082 股。

二、实际参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股份基数变动原因

因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业绩指标未达到考核目标，对应的 139,342 股限制性股票已由公司申请回购注

销，注销日期为 2024 年 6 月 17 日。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已由 168,118,637 股调整为 167,979,295 股。关于本次回购注销的其他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2024-023）。

据此，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395,024 股后，公司本次可参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股份基数由 167,723,613 股调整为 167,584,271 股。

三、调整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内容

根据上述总股本及实际可参与权益分派的股份基数的变动情况，公司按照每股分配金额及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调整后情况如下：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67,979,295 股扣除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 395,024 股为基数计算，本次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167,584,271.00 元（含税），占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31.07%；本次转增新增股本 67,033,708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235,013,003 股（总股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数所致），实际实施结果以公司后续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八方电气（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5 日